

皇  
明  
詔  
制

皇明詔制卷六

奉

天承運

皇帝詔曰惟我

祖宗聖聖相承膺

天明命爲華夷主創業守成神功聖德誠度越往古

矣暨我

皇考大行皇帝嗣統深仁厚澤覆冒海隅二紀于茲  
而憂勤求治之心猶宵旰靡遑因臻遠豫遽出

綴衣忍聞憑几之言猥以神器之屬哀疚方殷  
罔知攸措時親王文武羣臣下及耆老軍民合  
詞伏闕勸進者至于再三辭拒弗獲乃遵

遺命以九月初六日祇告

天地

宗廟

社稷卽皇帝位顧茲付畀之重深懼仔肩之難勉圖  
弘濟一惟恢張治道惠綏黎元用底阜成躋于

熙皞庶衍

皇明億萬年無疆之祚其以明年爲弘治元年夫當  
居正體元之初宣布更新恤下之典合行事條  
開示于後

一自成化二十三年九月初六日昧爽以前  
官吏軍民人等有犯除謀反叛逆子孫謀  
殺祖父母父母妻妾殺夫奴婢殺主謀殺  
故殺蠱毒魘魅殺人并強盜黨惡失機不  
赦外其餘已發覺未發覺已結正未結正  
罪無大小咸赦除之敢有以赦前事相告

言者以其罪罪之

一文武官吏監生知印承差旗軍匠校舍餘人等有爲事間發立功運磚運炭追罰馬匹做工納米擺站煎鹽紗織嘹哨發充軍伴儀從膳夫等項悉皆放免各還職役寧家隨住其文職官吏監生知印承差原犯貪淫者發回原籍爲民武職原犯侵欺枉法并科斂害軍者仍於原衛帶俵差操不

許管軍管事

一鹽糧國用所資近年以來欽賞數多及被  
內外勢要之人奏討奏買存積常殷并盤  
割私鹽餘鹽斤攬越支賣夾帶私販以致  
上損國課下奪民利詔書到日各該巡按  
巡鹽御史卽查前項鹽課除已支賣外其  
餘未支掣者俱各住支還官今後行鹽各  
照地方不許越境販賣各邊開中引鹽及  
糴買糧草俱不許勢要及內外官員之家  
求討占窩領價上納亦不許巡撫管糧等

官狗情受囑違者巡按御史糾舉

- 一在京各營在外各邊及各處軍衛有司騎操孳牧寄養走遞馬騾驢牛并種馬馬駒四戶馬自成化二十一年十二月終以前一應虧欠被盜埋沒等項并有例停候買補者悉皆蠲免若有已補在官者照例起解交收該管人員敢有交通作弊事發治以重罪

一成化二十一年十二月以前各處拖欠稅

糧馬草秋青草束屯糧子粒農桑絲絹門  
攤商稅戶口食鹽米鈔諸色課程銀課魚  
課差發金銀供用厨料藥品并上林苑監  
牲口等項并一應歲辦買辦物料藥材除  
已徵在官者照舊送納未徵之數盡行蠲  
免

一各處一應歲辦坐派拖欠生漆桐油翠毛  
藍青烏梅槐花梔子魚油翎鱗折納黃白  
麻銀硃生熟銅鉄金箔銅絲紅花苗草棕



毛圓藤杉楠檀椴榆槐等木猫筆等竹軟  
篾荆條箬葉檉麻連包芒苗筴箬竹掃帚  
葛楷麥稔稻皮松香沙葉白硝雜皮驢皮  
前截羊毛羊角水牛皮黃真牛皮水和  
炭煤炸瀉沙土硝磁末毛纓白猪鬃雲母  
石野味缸餅罈高頭等紙黑鉛青礫等項  
顏料并福建浙江歲辦課鉄自成化二十  
二年十二月以前未徵者悉皆蠲免已徵  
者照數起解該部另項收貯以備別用敢

有將已徵捏作未徵者治以重罪其明年  
歲辦之數以十分爲率量免五分以寬民  
力

一官吏軍民人等原犯真犯死罪充軍逃回  
不首例該仍照原問死罪處決者并原犯  
雜犯死罪以下充軍逃回例該枷號三箇  
月改發極邊衛分充軍者俱免處死枷號  
改調仍各發充軍衛分着役

一成化二十二年十二月以前各處鹽運司

鹽課提舉司拖欠鹽課悉與除豁其有被水滄沒鹽課曾經風憲官勘實及折罰鹽糧年久追徵未完客商失落截角退引亦皆免追

一內外各營各衛所各關在逃官旗軍舍人等并輪班官軍來遲脫班者俱限兩箇月以裏赴官出首俱免問罪罰班仍發原處管事差操若過期不首者照舊問罪罰班補操

一成化二十三年各處奏報災傷水旱曾經  
巡撫巡按都布按三司官具奏勘實者該  
納糧草備開戶部卽與停徵若勘報扶同  
妄免稅糧事發治以重罪

一各處衛所歲造軍器并有司該造弓箭弦  
條自成化二十二年十二月以前拖欠未  
完者悉免補造其有司收過物料准作以  
後年分該辦之數敢有因而侵欺者治以  
重罪

一易州山廠管工官員夫頭人等自成化二十年以前領運柴炭價銀被攬頭誑拐在逃本身已死負累家屬監追年久曾經奏告者查勘明白悉免追賠

一在京在外各衙門見監囚犯有監追贓物未完者除侵盜係官錢糧誑騙強索人財物應該還官給主者照舊監追外其餘彼此俱罪一應入官之贓悉免追徵事未發覺者以後事發俱照此例其強盜追無贓

仗年久不得結正及人命無屍檢驗并累  
訴冤枉者具實奏聞區處

一各處地土山場湖蕩軍民開墾管業已久  
近年以來多被權豪勢要之家及奸詐無  
籍之徒侵占投獻雖有禁約事例多不遵  
守以致小民受害無伸詔書到日限一月  
以裏退還敢有不遵并今後仍前侵占投  
獻者許被害之人告理照例治以重罪如  
有賣絕立契明白者不在此例

一陝西山西河南等處軍民之家先因饑荒  
逃移及將妻妾子女典賣與人者詔書到  
日有司曉諭所屬富家但有買到收留婦  
女幼男許令受官審實籍貫官給原價贖  
取聽其歸宗完聚無主及願留者聽如有  
隱匿不行疎放者治罪其有拋荒田地該  
徵稅糧悉皆停免聽有力之家耕種代納  
原主復業即便退還不許占恡

一各處織造紵絲紗羅綾紬等項除額辦歲

造并工部奏派之數照舊解運外其餘蘇杭嘉湖并應天府等處差人坐守織造者悉皆停免已織完者照數起解未完者并徵物料交與所在官司准作歲造內支用差去內外人員即便回京違者罪之

一天順八年正月以後官吏監生承差人等爲事充軍例該止終本身及問發口外爲民者所司查勘明白放回原衛原籍爲民隨住



一在外鎮守分守守備內外等官近年假以進貢爲名僉取民間皂隸出辦銀兩貽害地方今後不許額外進貢沿途擾害軍民

### 皂隸革罷

一各處軍解領批違限一年之上例該充軍者悉宥其罪照舊起解再違者仍發充軍

一近年軍民舍餘人等有例許於陝西山西河南等處納粟與做軍職就註彼處衛所支俸一石果有經隔原籍路遠者聽其告

改附近衛所以省邊儲

一兩廣雲南貴州福建遠處武職子孫有因  
人文不曾到部已經過十年之外例不該  
襲者果係赴部查照相同卽與冠帶名爲  
冠帶舍人仍於原衛所收操俱支月糧一  
石有功照例陞賞

一江西浙江福建湖廣等處未獲強盜除首  
惡外其脇從者詔書到日許自首免罪有  
能綁出首惡照不係應捕人員功次陞賞

仍量給本犯財產

一兩京文職官員自成化十一年以後至成化二十三年九月初六日以前除被劾并特旨降調外給事中御史有因言事及公錯并公事註誤特旨降調者吏部通查調者陞一級降者對原品調任爲民者冠帶閑住充軍者放回爲民其有司因考察報稱貪酷黜爲民者亦與冠帶閑住

一京營官軍拱護朝廷所係甚重近年多因

做工疲勞已極合候修

陵畢日專一操練敢有擅便奏討做工者聽科道  
官劾奏

一騰驤等四衛餘丁今後不許泛濫投充勇  
士正軍虛費糧賞其各衛所餘丁止許充  
本衛所軍不許妄投各監局人匠脫免祖  
軍及內外正軍不許投充將軍試量身力  
不及者發回當差不許充校尉違者罪之  
一各衙門住坐軍民人匠有因事故在逃并

皇明詔赦

六八

成化二十二年

十

二百七

輪班人匠先因災傷流移及出贅過繼年  
幼紀錄埋沒并遺失勘合等項以致拖欠  
班次者詔書到日限三箇月以裏許於所  
在官司首告給與明文赴部免其問罪住  
坐者送原役衙門上工輪班者自今年八  
月以前俱免罰班其當該罰班者一體寬  
免止當正工三箇月

一在外給由官吏因公致罪紀錄過名吏部  
悉與除免照例陞用收考其吏典三考滿

日考試不中者給與冠帶闕任其寄名聽取中間有老疾者聽所在有司正官從公揀退爲民堪用者聽候取用

一給由給假起復等項官吏人等除例限外有違一月之上者雖無文憑免其問罪其吏典或因地方災傷及告上納糧草違限例該重歷者悉免重歷已發重歷者聽撥實歷

一内外文職官員署職試職悉與實授後不

爲例

一自天順八年正月以前內外武官功陞試職署職遇例實授該世襲者子孫仍照舊例世襲其未實授及以後功陞試職署職并署總小旗悉與實授後不爲例原支俸一石者給與半俸應襲替者子孫照見奏行例仍試職署職支俸

一官吏人等有被人告訐并招攀贓私罪名照提未到年久逃避不肯出官者悉免其

罪官吏仍革職役爲民其見行勘提仍問  
明白奏請發落

一各處布政司并南北直隸處所軍民詞訟  
除謀逆并盜賊攻陷地方重情外其餘一  
應輕重事情須要自下而上陳告若有暮  
越來京奏告者法司照例問罪將所奏情  
詞類行原籍官司問理干碍司府衛所州  
縣者行巡按御史或巡撫都御史問理不  
許輒便擬奏差官提勘攪擾軍民



一蘭州臨清鎮守四川管銀課江西燒造饒  
器廣東新添守珠池內官悉令回京提督  
大嶽太和山潘記浙江市舶提舉司林槐  
并原守珠池內官各照舊俱不許分守地  
方

一武臣與內臣同守一方一省者皆名鎮守  
掛印武臣得名總兵官副叅皆名協守副  
叅武臣同守數城若大關者皆名分守其  
餘武臣與內臣同守一城者皆名守備已

有定例體統不紊兵部查有僭稱鎮守并  
總兵官名色及妄請關防符驗者悉令改  
正繳還原有關防者換與鎮守等官奏帶  
家人頭目止許五名多者查取回京

一各處守備漕運把總有以指揮照都指揮  
體統行事者俱與署都指揮僉事以後果  
有軍功仍從舊級陞用遇有更替俱由兵  
部推選其餘非軍功者照舊不許擬陞

一近年以來天下軍民財力困竭各處一應

造作除城垣墩臺關隘倉廩運河等項例  
該修理及有修理未完者所司指實具奏  
定奪外其餘內外衙門修建寺塔菴觀廟  
宇房屋牆垣等項一應不急之務悉皆停  
止不許擅自移文興工差去蓋造襄府內  
外官員着同巡撫官提督布按二司委官  
照舊制修葺其在外軍衛有司非奉

朝廷明文一夫不許擅役一錢不許擅科違者治以

重罪

一慶豐等四開事簡官多今後慶豐開官吏  
止留各一人通管四開其餘送吏部調撥  
內懷慶人夫八十名路遠應役不便每名  
一年許辦納銀七兩類解工部交收雇夫  
應用

一內外官員軍民僧道人等今後不許指以  
古蹟輒便奏討修葺寺觀名額護勅因而  
占奪軍民地土如有已經奏准未修葺者  
即便停止違者治以重罪

一在京武職除近選軍政并保會將材外其餘有願註選外衛所者許告送部訪察行止擬選相應地方見任雜差每衛一所不過三員如材堪軍政聽巡撫巡按等官考選

一各處帝王陵寢及名臣賢士墳墓有被人毀發者所在有司卽時修理如舊令附近民人一丁看護免其差役其餘墳墓但有露棺暴骨者悉與掩埋

一給事中御史職當言路凡朝廷政事得失天下軍民利病許直言無隱文武官員貪暴奸邪者許指陳實跡糾劾不許假以風聞挾私妄言違者依律治罪

一在京在外官員先因有過被劾及致仕冠帶閑住者開喪之日止於所在官司舉哀不許指以進香爲由赴闕營求再用違者罪之

一舉用賢材爲政首務天下有司官員中有

材行超卓屈在下僚許六部都察院通政  
司大理寺堂上及各該巡撫巡按官舉保  
聽吏部量材擢用

一以上恩典詔書到日有司即便奉行如有  
延緩者以違制論許巡按御史察究問罪

於戲

祖宗

皇考大經大法啓佑我後人者繼悉具至繹思體行  
在于眇躬尚賴遐邇宗親內外忠良同德一心

恪恭乃事以輔予之不逮誕告多方咸使聞知

成化二十三年九月初六日



奉

天承運

皇帝詔曰自昔帝王功德隆盛皆有美謚以昭垂於萬世此不易之令典也洪惟

皇考大行皇帝

英資神聖

至德寬仁早主鬯以繫人心繼定位而正

天序緝熙聖學躬勤政教法

祖敬

天尊

親致養恩誼篤于宗室惠澤溥于黎元舉賢能而疏  
遠無遺慎兵刑而威德宣布歷年二紀治底雍  
熙華夏戎夷罔不歸戴揆茲功德邁古帝王遠  
矣不幸奄爾

上賓臣民慟慕顧予哀疚彌切敢緩追崇謹命在廷  
文武羣臣稽古禮文議薦謚號博參輿論允協  
至公乃於九月十九日祇告

天地

宗廟

社稷奉

冊寶恭上

皇考大行皇帝尊謚曰

繼天疑道誠明仁敬崇文肅武宏德至孝純皇帝廟  
號

憲宗嗚呼

乾坤高厚曷能擬其形容

日月光華尚同顯於悠永布告中外咸使聞知

成化二十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奉

天承運

皇帝詔曰孝莫大於尊親政必先於正名禮典俱存  
古今攸重朕恭承丕緒統御華夷務惇敘於天  
倫式恢弘於化理仰惟

皇祖母聖慈仁壽皇太后

懿德配

天慶鍾

先帝茂隆國祚保育朕躬

三月召文六、成化二十三年

聖母皇后貞靜柔慈含弘光大賢踰樛才愛軼螽斯  
肆予克底有成寔賴二聖撫迪擁佑所致也厚  
德深仁罔極莫報允惟兼養以天下則必各極  
其

尊稱續紹之初舉行敢後謹於本月初九日率額文  
武臣工寅奉

金冊金寶尊上顯號

皇祖母曰

聖慈仁壽太皇太后

母后曰

皇太后乃若相禋助養必資內德之賢爰冊妃張氏  
爲皇后內襄用治表正中宮大禮旣成湛恩斯  
溥所有合行事宜條示于後

一自成化二十三年九月初六日以後內外  
衙門問擬囚犯除死罪并已發落外其餘  
犯該徒流以下詔書到日悉宥其罪文職  
官吏監生生員承差知印陰陽醫生有犯  
貪淫及武職有敗倫傷化例該爲民及帶

俸差操者俱照原擬發落充軍者爲民該  
立功調衛俱發原衛帶俸差操其未到官  
者仍提問擬明白俱照前例發落原奉旨  
勘問奏請定奪

一內外武職總小旗有因奏言不干已事并  
供指叅稱致罪降級改調閑住等項不係  
黨與者各還職役回衛帶俸差操文職自  
成化十二年以後有因緝訪註誤不係貪  
淫改調外任及致仕者該部查奏定奪其



奉特旨調任降級者果有才識超卓量才  
舉用

一在京各衛所有軍民舍餘人等冒支軍糧  
事發問擬明白監追關過月糧冬衣布花  
等項未完者悉皆放免

一在外倉場官攢人等有虧折糧草監追年  
久除侵盜虛出等項照舊監追外其有泥  
爛損折者悉免追陪後不爲例

一內外軍職緣事革去見任五年以上有能

改過自新者在內從該部在外從巡撫巡按官訪察得實具奏許赴見任

一軍職先年降調發遣兩廣等處病故者子孫爲因路遠不能承襲許令原衛承襲帶俸差操

一內外衛所軍士月糧多被該管官旗假以公用爲名扣除尅減以致軍士不得全支及在外沿邊收糧官攢人等通同勢要親屬包攬插和沙土糠粃虛出通關致令倉

廩空虛所在風憲官訪察拏問追究治以重罪

一朝廷憫念小民凡事減省今後不輕差人出外買辦採辦物件有司不許仍前指以均徭公用爲由科歛銀兩罰取財物因而尅落入已司府州縣官員亦不許額外多僉皂隸侵濫小民但有違者巡撫按官體訪叅奏拏問

一各邊空閑田地曾經踏勘丈量造冊在部

爲屯田徵納子粒者後又改將子粒爲買  
補官馬花費戶部行令改正照舊徵納其  
有釋放軍伍遺下屯糧負累官旗賠納者  
巡撫巡按官查勘除豁

一農務至重有司時加課督所在陂塘宜預  
修築以備旱澇其田畝有因大水衝決虛  
賸稅糧許具告勘實照例除豁其有泥沙  
壅積荒閑田土開墾成熟許自首起科不  
許隱占違者罪之

一軍民之中有懷材抱德堪爲任用隱于山林者許府州縣正官從公舉送吏部以憑覈實考用不許徇情濫舉

一府州縣官有廉能公正撫字勤勞者巡撫巡按并布按二司官具奏旌擢罷軟老疾不能任事者考察放回致仕開任貪暴者拿問如律兩京國子監并在外學官中有才識堪任風憲并府州縣正官者吏部照舊推舉毋得偏徇好惡黜陟不公

一各處有等主文書算皂隸快手總甲門禁  
庫子人等久戀衙門說事過錢把持官府  
起滅詞訟洒派稅糧賣放強盜誣執平民  
陷害良善者巡撫巡按布按二司官訪察  
拏問發邊遠充軍

一軍民之家有五世以上同居共爨不分者  
有司勘實奏聞旌表以勵風俗詔書到日  
先給羊酒獎勸

一天下祀典神祇所以保庇生民有司務在

誠敬奉祀壇廟損壞隨即修理

一各處學校有司宜加勸勉其廩膳生員累考文理不通者及增廣年至二十五六在學六年無進益者照例黜退別選俊秀作養務期成材

一沿邊各處強盜不時侵掠生發所在軍衛有司須量力以時修築城池樓櫓用備不虞

一各處分守守備兵備管糧內外官員自天

順元年以後添設數多可併省者該部查奏取回別用

一天下大小衙門政務如有利所當興弊所當革者所在官員人等指實條具以聞

一前後詔書寬恤恩典及合行政務有司卽當遵行不許視爲故事

於戲立愛惟親德教弘敷于四海正家有道皇祚茂衍于萬年誕告多方咸知朕意

成化二十三年十月初十日



皇帝敕論文武羣臣

朕嗣承

祖宗大統三年于今雖夙夜孜孜究圖化理而績效未著心恒歉然茲者

上天垂戒彗星見于天津朕甚憂之循省咎微莫測所自豈朕德涼薄行事乖違天特示異以警之歟抑邪慝將萌兆驗先見天故動威朕思所以消弭之歟抑亦政多缺失軍民困苦朕與爾文武羣臣交修之道未至而惠下不敷歟惟事關

朕躬者朕已齋沐告

天省已修德期消變異而爾等食朕之祿寔同休戚可不痛加警省歟今各宜修舉職業毋或因循懈惰廉慎節操毋或背公徇私凡軍民利病時政得失可以興革張弛者爾文武大臣并科道官仍條奏來聞務在切實可行於國有益庶幾上下協盡交修之道而人心欣慰

天意可回矣其勉之慎之故諭

弘治二年十二月初四日

皇帝敕諭文武都察院大理寺

朕惟刑以輔治用之貴得其平刑平則善有所勸惡有所懲而人心服天道和 不平則不足以懲惡勸善而人心不服天道乖災變之來誠有不能免焉曩因天道示異曾勅天下諸司審錄重刑發落過情可矜疑及准辯者奚翅數十百人雖曰勿拘成案原官亦不坐罪此特廣仁愛之意欲全民命爾其間實有訊鞫不真而失入可罪者然亦有無可矜疑而強爲出脫者要之皆非

大中至正之道茲當萬物發育生長之時朕體  
天地好生之德以爲刑者民命所繫與其寬之於終  
孰若謹之於始故特戒勅爾等各加謹慎仍行  
南京三法司及天下大小問刑衙門今後問刑  
之際務必存心以仁恕持法以公平察詞辯色  
詳審其情罪所當重者重之以懲惡毋務姑息  
而不顧縱惡長奸之非罪所當輕者輕之以宥  
過毋事苛刻而致有抑鬱稱寃之嘆其或證驗  
無憑情隱難明者尤當加意推究毋或傳致於

一時而冀不坐罪於他日如此庶不背古聖人  
欽恤之訓而於朕刑期無刑之治亦有裨益焉  
爾等其欽承之毋忽故諭

弘治四年二月二十四日

奉

天承運

皇帝詔曰朕承

祖宗鴻業君主華夷於今四載深惟德有惟修澤靡  
下究無以安養元元恐負

祖宗之付託用是夙夜憂勤勉圖化理罔敢怠遑茲  
者荷蒙

上天錫祐福慶駢臻

祖考垂休本支茂衍乃於今年九月二十四日皇后

正宮誕生元子

神人脊慶遐邇同懽上有以慰

聖祖母之心下有以副中外臣民之望惟人心之和  
輯世道斯隆惟

宗社之靈長國本愈固詔告天下咸使聞知

弘治四年十月十二日

奉

天承運

皇帝詔曰帝王統御天下必立儲副以定國本繫人心斯能長治久安而綿鴻業於無疆也朕繼

祖宗天序登極五年夙夜憂勤恭膺

天眷元子厚照軒龍毓秀資表異常福慶攸鍾華夷均戴茲者皇親公侯駙馬伯文武羣臣累表率  
籲勸請立儲朕俯鑒悃誠仰承

慈訓皆謂主器不可以久虛輿情不可以固拒事在



皇日言辨  
當舉理難終辭爰擇日祇告

上下神祇授厚照以冊寶立爲皇太子正位東宮益

增

九廟之光丕衍萬年之祚國家大典中外同歡宜敷  
茂恩用慰顛望所有合行寬恤事條開示于後

一自弘治五年三月初八日昧爽以前官吏  
軍民人等有犯除謀反叛逆子孫謀殺祖  
父母父母妻妾殺夫奴婢殺主蠱毒魘魅  
毒藥殺人強盜人命黨惡及十惡死罪者

不赦外其餘已發覺未發覺已結正未結  
正罪無大小咸赦除之敢有以赦前事相  
告言者以其罪罪之

一文武官吏監生知印承差生員旗校軍民  
人等有爲事見發立功運磚運灰運炭納  
米拘役枷號罰馬做工擺站煎鹽炒鐵嘹  
哨及充軍伴儀從膳夫等項悉皆放免各  
還職役寧家隨住軍職例該帶俸差操者  
悉照原擬不許管軍管事文職官吏人等

皇明言苑  
有犯貪淫酷暴及行止有虧者悉放原籍  
爲民見被提問該發立功等項者仍候歸  
結一體免罪發落

一文武官吏軍民人等自成化二十三年九  
月初六日以後爲事問發充軍編發爲民  
者除黨逆強竊盜賊搶奪失機人命贓私  
左道亂政盜關內府財物撥置王府及眞  
犯死罪者不赦外其餘悉與宥免各還原  
衛原籍寧家隨住其爲民者文職非脫逃

犯贓罪及行止有虧武職非犯在逃敗倫  
傷化者俱與冠帶閑住

一各處拖欠稅糧馬草秋青草束屯田子粒  
農桑絲絹門攤商稅戶口鹽鈔魚課茶課  
差發銀兩折糧諸色顏料并供用厨料菓  
品等項除已徵在官外其小民拖欠未徵  
者自弘治二年十二月以前盡行蠲免見  
今差去催償主事等官就着回京其去歲  
各處奏報災傷曾經覆勘明白戶部奏准

照例遞免仍令徵納者俱照巡撫巡按等  
官勘定分數悉與除豁以甦民困其有已  
徵在官者准作本戶下年之數有司官吏  
敢有將已徵捏作未徵者治以重罪

一各處弘治元年十二月以前各鹽運司提  
舉司拖欠鹽課悉與除豁若有被水消折  
曾經風憲官員勘實及折罰鹽糧年久追  
徵未完客商失落截角退引並皆免追其  
竈戶煎辦艱苦有司不許科派雜犯差役

一在京各營在外各邊并順天府南北直隸  
河南山東各處軍衛有司騎操孳牧寄養  
走遞馬騾驢牛并種馬馬駒自弘治元年  
十二月以前一應虧欠倒失被盜埋沒等  
項并有例停候買補者悉皆蠲免若有已  
補在官照例起解交收該管人員敢有通  
同弊者事發治以贓罪

一各處額辦派辦物料除軍需供應器皿外  
其餘硃漆油麻銅絲銅青銅鐵等絲翎鯨

梔子槐花烏梅藍靛翠毛箬葉圓藤芒苗  
茗竹掃等帚黃穰棕毛荆條葛稽蘆葦蒲  
草麥穩稻皮松香沙葉棘麻 茜草白水  
通草杉松栢榆槐檀椴棗等木筆水長節  
實心苗等竹軟篾板枋白硝雜皮水牛底  
等皮皂縐紗水膠墨煤雜草羊毛羊角牛  
筋牛角煤砑瀛沙磁末毛纓白猪鬃雲母  
石餅罈高頭白榜等紙白礬紅燒造缸等  
土油椿磨板黑鉛紅黃銅馨銅細銅生熟

鐵金銀錫箔青礫等顏料野味并運河椿  
草灰石等項自弘治二年十二月以前拖  
欠未徵者悉與蠲免已徵在官者仍解本  
部并本處收貯以備別用

一內外衙門近年坐派柴炭數多軍民出辦  
艱難明年以十分爲率量減三分有司衛  
所解到夫價止收正數不許分外多收

一各處先年爲因災傷小民拖欠稅糧草束  
馬匹物料等項有司畏罪捏作已徵及虛



文起解後雖遇赦例以在官之數仍前追徵不與分謫者詔書到日巡撫巡按官務要用心查勘是實者悉免追徵

一在京在外各衙門見監囚犯有監追贓物未完者除侵盜包攬係官錢糧及誑騙強索人財物應該還官給主者照舊監追外其餘一應贓物不多者悉免追徵果係家道貧乏別無產業追徵者所司具實奏請

定奪

一在京宣課司監收商稅官員近年收受太重以致商販阻滯人情不堪今後只照舊例監收不許分外搜求有傷治體

一光祿寺應供牲口各該司府州縣有遠年拖欠除追徵見在官者仍令解納其餘未完者自弘治元年十二月以前悉免追徵及順天府磨戶拖欠光祿寺白麵見奏監追未完果係單身貧難并逃亡死絕者悉皆蠲免

一浙江福建等處辦銀課近年以來礦脉微細亦有盡絕者累及百姓辦納十分艱苦詔書到日所司踏勘明白應除豁者卽與除豁應減免者量數減免仍將新舊礦穴填塞禁約私採以弭弊端

一各處王府及鎮守巡撫巡按并司府州縣但有私自僉報菜戶魚戶柴夫屠戶等項終歲供辦負累小民者詔書到日卽便放免若有例該僉者所司具奏定奪順天府

所屬人民多有私自投充陵戶海戶及勇士校尉厨軍躲避差糧負累見在人戶貧難者所司查出除本役外戶下人丁悉照舊例納糧當差以後不許私自投充

一山東河南陝西等處人民近年以來有因饑荒逃往荆襄等處深山潛住不行復業者詔書到日聽各回原籍復業其撫治都御史行令沿途有司量給口糧原籍官司務加存恤優免糧差三年公私債負不許

追取違者罪之

一各處衛所歲造軍器并有司該造弓箭弦條自弘治三年以前拖欠未完者悉停免其關過已徵在官物料聽巡按分巡官查盤見數行令如法收貯准作以後年分歲造之數

一成化二十三年九月初六日以後給事中御史有因言事及公錯註誤降調外任者各巡撫巡按官查勘果有不改初心別無

違犯者具名奏行吏部仍照原任京職事  
例量加擢用

一武職總小旗自成化二十三年九月初六  
日以後爲事調衛者除盜關內府財物撥  
置親王及事關邊情特旨降調者不宥外  
其餘悉以原職并降定職役回還原衛帶  
俸差操係近侍衙門者改調在京衛分

一住坐軍匠民匠在逃詔書到日限三箇月  
以裏首官與免本罪俱還原役衙門上工

若單丁六十以上及六十而篤廢疾不堪  
工作者所司驗實疎放丁盡戶絕者卽與  
具奏除豁其輪班人匠除假班外自成化  
二十三年以前失班者悉皆寬免弘治四  
年十二月以前失班者俱免罰工止當正  
班

一近年以來內外營造土木之工大繁勞人  
傷財軍民嗟怨今後不得已工程責限修  
理其餘在得已并不急工作俱停止

一各處巡守守備等官中間有指揮以都指揮體統行事者量與署職以便行事

一  
太廟配享開國功臣追封王爵者俱係輔佐

太祖高皇帝平定天下有大勲勞之人今其子孫有不沾寸祿與編民無異者該部查勘明白  
具實以聞

恩典俾奉其祀

一兩京文職五品以上以禮致仕年及七十



者進散官一階三品以上被閑住年及七十者令致仕

一文武官試職署職年半以上者與實授不及年半者扣至年半亦許照例實授以後試署者不在此例

一各處土官子孫襲替除十年之外纔方具告不准外若十年之內曾在本處二司具告展轉駁勘以致遲延雖在十年之內公文到部如果保勘明白別無詐冒者亦准

承襲其不准承襲掌印土官應否改設流  
官鎮巡二司等官會奏定奪

一內外各衙門問發重歷吏典詔書到日悉  
免重歷起送該部照例辦事滿日撥補京  
考以後違限者仍照例重歷

一內外衛所在逃官軍人等限三箇月以裏  
赴官自首與免本罪復還職役差操有應  
罰班補操者悉與宥免

一勲戚勢要之家有例不許霸占關廂路口

橋梁水陂及開設舖店販賣鈔貫抽要柴薪勒捐擺渡牙保水利等錢侵害小民違者許巡城巡按并該管地方官員叅奏治罪行之年久人心玩易其再與申明嚴加

禁約

一兩京甲字等十庫各有額設庫夫使用今後遇有交盤庫藏進納寶鈔并夏月晒晾物件等項止許照舊例於各庫見在庫夫內互相借用不許再行順天等府僉派人

夫科擾害民

一在京在外文武官員總小旗吏典有因事住支俸糧者率照例關支

一民年七十以上者與免一丁侍養八十以上者有司給與綿布二疋綿花二斤九十以上者給與冠帶榮身仍一體優免一丁侍養若有鰥寡孤獨之民有司依例存恤毋致失所在京養濟院收養者人給米四斗

一各處孝子順孫義夫節婦曾經旌表人在  
者所司各賜米一石布一疋其孝子有出  
仕者除在任外若有致仕閑住等項及在  
監監生各衙門典吏亦照例給賜見在聽  
選官監生內有係旌表孝子者吏部查勘  
是實不拘資次卽與選用後不爲例

一各處納粟義官有司須要以禮相待不許  
擅便差使及肆凌虐多般勸罰擾害以致  
人心不肯尚義如或有犯除重罪外其餘

徒杖以下止問以應得罪名不許革去冠帶以勵將來

一福建兩廣雲南貴州等處近年有未獲賊徒逃避山澤者許出官自首悉免其罪有司仍加撫恤俾安生理其執迷不復者聽鎮巡總兵官勦殺

一天下軍民利病許諸人直言無隱

於戲元良建而萬邦以貞治隆熙皞解澤降而率土斯潤化治繼洪詔告多方咸使知悉

弘治五年

一

八日

奉

天承運

皇帝詔曰朕祗承

天序嗣

祖宗鴻業一紀于茲宵旰憂勤罔敢逸豫而位育之  
効猶有未臻累歲以來災異相仍近者清寧宮  
之火其變尤甚朕心兢懼若切淵冰意必人事  
下乖斯

天道上應其或舉措違宜刑賞靡當時弊滋積民隱



莫伸或賦役頻繁侵漁太急困窮鰥寡日不聊生以致然歟朕深居九重雖慮周天下而耳目有不逮恩澤有未宣服念踰時益增悔艾已勅文武羣臣同加修省茲特誕敷渙號普及黔黎俾覆幬之區均沾德惠庶慰渴懸之望永祈眷佑之休所有寬恤事宜條列于後

一自弘治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昧爽以

前官吏軍民人等有犯除謀反叛逆子孫謀殺祖父母父母妻妾殺夫奴婢殺主蠱

毒魔魅毒藥殺人強盜人命失機并事干  
邊情及十惡罪至死者不赦外其餘已發  
覺未發覺已結正未結正罪無大小咸赦  
除之敢有以赦前事相告言者以其罪罪  
之

一文武官吏監生生員知印承差將軍力士  
旗校軍民人等自弘治五年三月初八日  
以後至弘治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以  
前有爲事問發立功瞭哨運磚運炭運石

運灰納米枷號罰馬做工擺站前鹽炒鐵  
充儀從軍伴膳夫等項悉皆放免各還職  
役肄業寧家隨住其軍職例該帶俸降級  
革職文職官吏人等例該爲民革役者各  
照原擬發落見被提問該立功等項者仍  
復歸結一體免罪發落

一文武官吏監生知印軍民人等自弘治五  
年三月初八日以後有爲事問發充軍者  
除黨逆強竊盜喇唬槍奪聚眾打槍失機

人命持刀傷人指以各衙門打點誑騙財物左道亂政撥置王府及真犯死罪不赦外其餘悉與宥免發回原籍原衛寧家隨住文職有贓者爲民

一各處拖欠稅糧馬艸秋青草屯田子粒農桑絲絹門攤商稅魚課茶課鹽鈔棗子差發銀兩折糧諸色顏料并供用厨料菓品牲口藥材等項除已徵在官外其小民拖欠未徵者自弘治八年十二月以前盡行

蠲免有司官吏敢有將已徵捏作未徵者  
治以重罪其弘治十二年稅糧以十分爲  
率俱免二分

一順天府拖欠買辦措辦麥麵香油紙筋等  
物弘治八年以前俱免查追各府及各布  
政司除額辦軍需外其餘拖欠荆條葛稽  
翎鰓梔子槐花烏梅藍靛翠毛箬葉圓藤  
芒苗茗竹掃等筴黃稜櫻毛蘆葦蒲草麥  
稔稻皮松香沙葉白通草榆槐椴棗等木

長節苦實心水等竹軟篾水膠墨烟羊角  
牛筋牛角毛纓白猪鬃雲母石等項自弘  
治五年十二月以前小民拖欠未徵者悉  
皆蠲免已徵在官者仍解該部并本處收  
貯以備別用

一山東山西順天真定保定等處每年額僉  
易州山廠砍柴夫拖欠夫價撫巡等官查  
勘如果小民出辦不及未曾徵收在官者  
自弘治五年以前俱與分豁其順天府霸

州等處徵收葦價九江等處催徵蘆柴銀  
兩曾經奏告者該部委官踏勘明白具奏  
減免

一各處水坍沙壓等項田地稅糧負累人戶  
賠納曾經具奏者巡撫巡按官查勘明白  
照例除豁各處衛所有釋放軍伍遺下屯  
糧負累官旗賠納者亦與查勘除豁

一在京各營及各處軍衛有司騎操孳牧寄  
養走遞馬騾驢牛并駒自弘治五年十二

月以前一應虧欠倒失被盜埋沒等項并有例停候買補者悉皆蠲免中間有該納價銀已徵在官之數照例起解該管官吏敢有通同侵欺作弊者治以贓罪

一弘治元年十二月以前各處鹽運司并提舉司拖欠鹽課悉與除豁其有被水淤沒及消折鹽課曾經風憲官勘實及折罰鹽糧年久追徵未完客商失落截角退引亦皆免追



一內外官司監追贓罰三年以上一應入官  
給主者盡行蠲免其侵盜係官錢糧正犯  
身死家貧無追及因查盤糧草腐朽汜爛  
虧折數多問罪監追者俱具奏定奪

一強盜人命等項死罪重囚曾經法司并巡  
撫巡按等官原奏情可矜疑未得寬免及  
行再問者詔書到日覆審是實俱免死照  
例克軍若累經伸訴果有冤枉者毋拘成  
案卽與辯理篤疾犯該死罪見監者悉皆

宥免免死充軍逃回仍照原問死罪處決者發極邊衛分充軍以後逃者仍決以死

一 陝西山西河南先因成化十九等年地方災重百姓逃竄至今未全復業遺下稅糧負累見在人戶賠納巡按御史查勘明白有人承佃者每糧一石折納銀二錢五分草一束折納銀三分無人承佃者各減半以蘇民困

一 軍職總小旗自弘治五年三月初八日以

後有爲事降級調衛者除宿娼行止有虧  
失機并誣奏十惡以上及舊例該載者不  
宥外其餘悉以原職并降定職事回還原  
衛帶俸差操

一在京在外官員有因言事及公錯并公事  
誑誤降調爲民充軍者除近日有旨斟酌  
陞用外其餘吏部通查調者陞一級降者  
對原品調任爲民者冠帶閒住充軍者放  
回爲民

一各處逃軍逃匠逃囚人等自詔書到日爲始限三箇月以裏於所在官司首告與免本罪軍還原伍匠仍當匠民發寧家上操違限官軍免罰班補操弘治十年以前失班人匠俱免罰班

一各處軍衛有司有管解逃軍軍丁赴衛違限一年之上解人例發附近逃軍軍丁該發邊遠衛所充軍者悉皆宥免解人發回原籍當差逃軍軍丁仍發原衛着役

一 內外文武官員住俸戴罪者悉皆宥免照舊關支任事

一 給由官吏因公罪紀錄過名俱與除免吏典見發重歷者免其重歷

一 各處分守守備等官有指揮以都指揮體統行事者量與署職以便行事

一 兩京文職官員署職試職理刑者與實授歷任未及考滿者與應得誥勅俱不爲例其會奏准給與誥勅未曾關領因事降調

非貪淫酷刑者俱與原給誥勅

一舉用賢才爲政首務兩京科道部屬等衙門官堪任方面知府者各部都察院堂上官各舉一二人  
在外府州縣等衙門官并教官有才行卓異屈在下僚堪任京職者巡撫巡按及布按二司正官各舉一二人俱從吏部斟酌奏請不次擢用無拘資格不許徇私濫舉

一武備以將領爲先近年累行天下舉保將

材舉到者少詔書至日不分軍民職官人等但有諳曉韜略熟閑弓馬勇力過人堪爲將官者巡撫巡按官訪取試驗以禮起送兵部再考擢用

一山林遺逸之士有懷才抱德經明行修衆所推服者許本府州縣正官保舉從巡按及布按二司官覈實奏送吏部量才擢用如所舉不當保勘官員一體叅究

一南京浙江蘇松等處織造各色花樣段匹

紗羅以十分爲率暫且停止五分以蘇民困

一甘肅至遼東一帶守邊官軍弘治十二年該關支折糧銀兩於時價上每石加與一錢以濟貧苦不爲例

一各處鰥寡孤獨之民有司依例存恤毋致失所其貧難下戶例該優免者不許一槩編當差役

一法司問囚近來條例太多人難遵守中間



皇明詔赦

卷之二

有可行者三法司查議停當條陳定奪其餘冗瑣難行者悉皆革去

一天下軍民利病時政缺失有可興可革者許諸人直言無隱

於戲虞書以好生爲德尚體

天心夏訓以固本爲言必先民事詔告中外咸悉朕懷

弘治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奉

天承運

皇帝詔曰惟我皇明誕受

天命爲天下民物主

祖宗列聖鴻規大訓傳在子孫

皇考嗣統十有八年深仁至德覃被海內治化之盛  
在古罕聞間復憫念民窮厲精新政訪求利弊  
方將大有興革

綸音未布遽至

言亦 一  
彌留叩地籲天無所逮及天下之慟矧予一人比  
者親承

遺命謂主器不可久虛而宗親文武羣臣軍民耆老  
累箋勸進拒之至再情益懇切永惟

宗社重寄不敢固辭謹以是月十八日祇告

天地

宗廟

社稷卽皇帝位顧國家創造之難眇躬負荷之重惟  
正道是遵惟古訓成憲是守率

皇考未終之志擴而行之康我兆民登于至治其以  
明年爲正德元年大赦天下與民更始所有合  
行事宜條列于後

一自弘治十八年五月十八日昧爽以前官  
吏軍民人等有犯除謀反叛逆子孫謀殺  
祖父母父母妻妾殺夫奴婢殺主採生殺  
割殺一家非死罪三人蠱毒魘魅毒藥謀  
殺鬪毆殺人并十惡至死者及強盜失機  
事干邊方夷情不赦外其餘已發覺未發

皇明詔赦

六  
弘治十八年

覺已結正未結正罪無大小咸赦除之敢  
有以赦前事相告言者以其罪罪之一

一自弘治十六年十二月以前一應造作及  
年例坐派買辦採辦金銀銅錫等箔榆槐  
柞椴鐸木楠棗等木苗筆長節水箬等竹  
顏料生漆油麻銅鐵銅絲翠毛牛觔羊角  
燒造土票榜紙軟竹篾黃藤白圓藤松香  
臘脂銅青石花菜黑鉛水膠魚線膠肥皂  
通草蒲草獐腦黛赭石紫英石缸罐土硝

葛稽蘆蓆明礬紙觔棕毛鉋沙姜黃馬尾  
麩麥穩稻皮磁末白綿無名異槐花黃白  
蠟蜊殼課鐵魚油翎鰓藍靛烏梅梔子紅  
花紫草荊條箬葉籜麻黃白麻蓮包芒苗  
芎藭掃帚沙葉白硝雜皮驢皮前截水牛  
底皮黃真牛皮水和炭煤炸毛纓雲母石  
野味高頭紙黃穰羸沙缸砒等土油椿磨  
板鹿皮爐木馬連根草針條青花綿布石  
黃青坭土雜草雜木鎗桿綿花等項民間

拖欠未徵者悉皆蠲免已徵在官者仍起  
解赴部敢有將已徵捏作未徵者治以重  
罪

一文武官吏監生生員知印承差旗軍匠役  
勇士力士舍餘人等有爲事問發立功瞭  
哨運輓運灰運炭追罰牛馬做工納米擺  
站煎鹽炒鐵充儀從軍伴膳夫并例該枷  
號等項悉皆放免各還職役寧家隨住其  
官吏監生生員知印承差行止有虧敗倫

傷化者原籍爲民原擬爲民者仍於原衛  
所帶俸差操

一弘治十六年十二月以前各處拖欠稅糧  
馬草秋青草束屯種子粒農桑絲絹門攤  
商稅戶口食鹽米鈔銀課魚課茶課差發  
金銀供應黃白蠟馬牙速香黃速香厨料  
菓品牲口藥材等項及一應歲辦採辦物  
料除已徵在官者照舊送納中間有被水  
火盜賊所在官司告有堪信文憑到部者



悉與除豁未徵之數盡行蠲免敢有將已徵捏作未徵者治以重罪其正德元年該徵戶口食鹽錢鈔不拘存留起運盡行蠲免

一鹽糧以濟邊餉國用所急近年以來欽賞數多及被內外勢要固利之人奏討奏買存積常股并盤割私餘及風雨消折等項鹽斤攙越支賣夾帶私販以致鹽法阻壞商賈不行詔書到日各該巡鹽巡按御史

即便從實查理除已支賣外其未支掣者俱各住支還官今後行鹽各照地方不許越境販賣各邊開種鹽引及糶賣糧草俱不許勢要及內外官員之家求討占窩領價上納巡撫管糧等官徇情受囑者許巡按御史指實糾舉

一各處織造紵絲紗羅綾紬等項除額辦歲造并工部奏派及准作之數照舊解運其蘇松杭嘉湖并應天府等處改織并差人

坐守織造者悉皆停免已織完者照數起  
解未完者并已徵物料交與所在官司准  
作歲造內支用

一各處衛所成造軍器并有司歲造弓箭絃  
條自弘治十七年以前拖欠未完者悉免  
補造其各徵收過物料准作以後年分該  
辦之數取有因而侵欺者治以重罪

一在京營衛并在衛所官軍近因災傷做工  
及官員科害因而在逃限兩箇月以裏在

京赴兵部在外赴本衙所首告照舊食糧  
差操免其問罪一應罰班補操等項盡行  
宥免

一原問真犯死罪免死充軍逃回不首例該  
仍照原問死罪處決囚犯并原問雜犯死  
罪以下充軍逃回例該枷號改發極邊衛  
分者免其處死枷號改調仍各發充軍衛  
分

一錦衣衛校尉專爲直駕而設非臣下所得

役使近來內外官員多有奏討投託濫占  
跟用因而令其幹辦私事挾勢害人該衛  
盡行查明取回今後敢有仍前奏討借用  
及該管官員徇情撥付一體重罪不饒

一各處鹽運司提舉司鹽課司自弘治十六  
年十二月以前拖欠未完并風雨消折鹽  
課及折色鹽糧銀布等項詔書到日風憲  
官覈勘是實悉與除豁以蘇灶丁貧苦客  
商失落截角退引亦皆免追

一順天南北直隸山東河南州縣并內外衛  
所寄養孳牧馬牛驢倒失虧欠等項該追  
本色價銀京營各邊官軍倒死騎操馬疋  
該追樁頭明銀及各處牧馬草場地畝子  
粒銀兩自弘治十六年十一月以前除已  
徵外未完之數悉皆蠲免

一各處盜賊多有饑寒困苦流離失業脇從  
逼迫嘯聚爲非詔書到日各該官司通行  
出榜曉諭許其自首免罪軍還原伍民還

原籍各存恤一年免其差徭其有能擒捕首惡并黨類首官者照例陞賞仍給犯人財產

一強盜人命等項死罪重囚曾經法司及巡撫巡按等官原奏情可矜疑并人命辜限外身死未得寬免及行再問者詔書到日覆審是實俱免死發邊衛永遠充軍累經申訴果有冤枉者毋拘成案卽與辯理奏聞區處篤疾犯皆死罪兇監者悉皆宥免

一內外各衙門近年坐派柴炭數多軍民採運艱苦宜樽節明年以十年分爲率量減

三分

一各處水柵沙壓等項田地稅糧負累人戶賠納曾經具奏者巡撫巡按官查勘明白照例除豁

一在京在外文武職官有因緣事及公錯并公事誑誤等項特旨降調并爲民充軍者該部通行查出調者復還原職降者俱照



前任原品各外用爲民者冠帶閑住充軍者放回爲民其應考察黜退冠帶閑住者致仕爲民者冠帶閑住

一自弘治十八年五月十八日以前文武職官監生生員吏典知印承差軍民人等爲事發遣充軍者除失機搶奪撥置喇唬侵盜係官錢糧指以各衙門打點誑騙財物打死人命及事干邊情私役軍人甚者不宥外其餘并口外爲民初犯者悉放回原

衛原籍寧家隨住武職調衛帶俸差操

一各衙門住坐軍民人匠有因事故在逃并輪班人匠先爲災傷流移并遺失勘合等項失誤班次者詔書到日限三箇月以裏於所在官司首告免其問罪照舊應役其該發班者一體免宥止當正工

一浙江杭嘉湖并蘇松常鎮府分及裏河儀真直抵通州一帶沿河軍衛有司設有蘆葦菱茅夫價及閘壩泉溜洪淺等夫辦納

椿草等項價銀及曠役等項銀兩自弘治十七年十二月以前軍民拖欠未徵未完者該管官員查實悉皆蠲免其已徵在官者存留所在官庫收貯以備水利修河等項支用南京工部燒窰蘆柴該徵本色折色自弘治十六年十二月以前拖欠未徵者悉與除豁其已徵在官者行該管郎中查實起解

一官吏人等有被人告訐若招攀贓私罪名

照提年久逃躲不出官者悉免其罪官吏  
仍革職役爲民共見行勘提情重者贓証  
欠明有碍歸結者具實奏聞區處

一皇親勲臣及勢要之家有例不許受人投  
獻地土包攬錢糧霸占關廂渡口橋梁水  
陂開設舖店停勒客貨販賣鈔貫抽要柴  
薪占奪窯口捐勒牙保水利等錢侵奪民  
利違者許科道及巡按巡城并該管地方  
官員參劾治以重罪行之年久人心玩易

都察院其再申明嚴加禁約

一在京在外文武官吏監生旗役人等有因  
事住支俸糧者詔書到日悉與關支

一明年漕運糧米以十分爲率內二分照例  
折收銀兩以蘇軍民困苦後不爲例

一各處災傷頻仍賦役繁重百姓甚是艱難  
近來有等無籍之徒將軍民祖業徵糧地  
土捏作拋荒無主及水滄沙壓不堪耕種  
等項名目朦朧投獻王府并內外勢要之

家聽信撥置奏討占奪以致貧苦失業詔書到日限一箇月以裏退還改正如違許被害之人赴官陳告從公斷理若係川價典買契書明白者不在此例

一河南鈞磁二州并真定府曲陽縣燒造餅鐺遞年拖欠者自弘治十五年十二月以前悉皆蠲免若有燒造見存准作以後年分應解之數江西饒州府燒造磁器除各年起運外弘治十八年以後暫停二年以

蘇民困

一國家財賦有限近來冗食人員日漸增多以致俸糧等項不勾支給未免掇尅小民公私俱困該部通行查議奏請裁減

一各處欽賞庄田有業主自行管業收受子粒者多被管庄人等倚勢生事分外需索逼迫小民逃竄失業今後悉照戶部奏准事例有司照數徵收送用不許違例奏擾

一各處兵備守備并勸農捕盜水利等項一

應文武官員添設數多該部通行查議具  
奏裁減

一各馬房倉庫及各門等處添設營事內官  
數多

先帝已有成命該部通查具奏裁減其各處添設守  
備等項內官不係舊額者一體查奏取回  
一南京馬快船隻遞年輸運頻繁負累軍民  
今後搬運物件或有在京給料可以自造  
者進鮮品物或有北方出產優於南方者



其大般難入裏河或可改撥小般逃亡重  
僉人夫或可停免及一應省費便民事宜  
南京兵部逐一查奏定奪以蘇軍民困苦  
一求才宜廣在京在外官員有才行超卓屈  
在下僚者許六部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  
三品以上官及各巡撫巡按布按二司正  
官舉保民間有懷才抱德經明行修之士  
許府州縣正官薦舉俱聽吏部量才擢用  
一舉人出身教官歷任六年以上果有才行

出衆者吏部訪察的實照例取選除科道等官及州縣正官其九年考滿有志會試者但係舉人不拘署職實授及功跡有無俱許入試

一給由官吏紀錄過名悉與除免照例陞用收考吏典該重歷者俱免重歷

一近日行取私自淨身人五歲至十五歲起送禮部揀選者詔書到日即便停止該管官司照例管束不必起送

一近日查選南京并各布政司及各王府額  
外多餘精通樂藝樂工詔書到日即便停  
止不必查選

一各王府及鎮守等官貢獻財物勞優沿途  
軍民今後除舊例外其餘不急之物悉皆  
停止

一凡朝廷政事得失天下軍民利病許諸人  
直言無隱

一內外問刑衙門今後問擬囚犯罪名律有

正條者俱依律科斷律無正條者方許引  
例發落亦不許妄加參語濫及無辜

一內外官司監追侵盜係官錢糧正犯身死  
家貧無追及因查盤糧草腐朽浥爛虧折  
數多者具奏定奪其餘彼此俱罪一應入  
官之贓悉免監追

一各營操練軍士本以拱衛京師近來往往  
借撥做工負累疲弊已有旨停止除山陵  
所用外今後敢有仍前奏討者許該部及

科道官糾劾治罪其種菜種藍等項軍士  
并各監局人匠止令應當本等差役若有  
逃故照例清解不許逼令衛所官員包賠  
月錢違者一體究治

一各處武職有因私役軍人不及五名例前  
問擬降級者守邊失誤被賊搶擄人民不  
及五名情輕律重降級者俱復還原職其  
軍人常川守哨者亦免守哨

一在京在外緝獲強盜妖言姦細等項多有

貪功圖利及無賴戩翹之徒妄拿拷打誣陷重罪累有詔旨禁例多不遵守今後問刑衙門務要從公研審的確果有冤枉卽與辯理不許扶同害人其妄拿報功人員照例從重處治

一各處解納錢糧到京內外管事人員刁蹬需索使用之數多于本物以致上納不敷重復徵解貽累小民該部申明禁約許被害人指實奏告治以重罪

皇明詔赦

於戲

天位至大民事多艱尚賴中外臣僚協心匡輔以裨  
朕之不逮用克紹業共保億萬年無疆之休誕  
告萬方咸使知悉

弘治十八年五月十八日

奉

天承運

皇帝詔曰朕惟帝王大行受大名考德定謚薦于宗廟播于無窮者古之制也洪惟我

皇考大行皇帝以聖德膺

天命嗣大歷服越十有八年敬

天法

祖尊

親睦族親賢愛民之心靡所不至用是民生乂寧海



皇明詔赦

六二八

引治十八年

三三

宇寧謚治理之盛超軼往古於

前烈有光焉乃者

昊穹降割龍馭上賓中外臣民銜戀

恩德攀號莫逮顧于冲人肇績

鴻業時方在疚禮樂之事多所未遑茲當視朝之初

首稱殷禮謹命在廷文武羣臣稽古儀薦

謚號博參衆論協于至公於六月初七日祇告

天地

宗廟

社稷奉

冊寶恭上

皇考大行皇帝尊謚曰

建天明道誠純中正聖文神武至仁大德敬皇帝

廟號

孝宗於戲

天地之無窮也而有高明博厚之稱惟是

盛德難名舉其大者用上配

列聖永貽億萬年

皇明詔教

六八

弘治十八年

三十一

一百一

廟饗之休布告邇遐並宜知悉

弘治十八年六月初十日

奉

天承運

皇帝詔曰朕承

皇考遺德誕嗣丕基夙夜兢兢懋圖化理顧治本於  
孝雖至貴必有所尊粵稽古昔聖帝明王暨我  
祖宗列聖罔不率而行之予何敢後恭惟

聖祖母皇太后深仁厚德母儀天下徽音令聞亘古  
罕比予冲人獲底成立實維

慈訓是賴

皇明詔赦

六

弘治十八年

聖母皇后德天賦道合坤元內治允修克儷

皇考用集無疆之慶鍾於眇躬非各極

尊稱何以申罔極之報茲卜以八月初二日率額文

武臣工謹奉

冊寶恭上

聖祖母尊號曰

慈聖康壽太皇太后

母后曰

皇太后庶情文兼至孝思惟則以成隆古之治以紹

我

祖宗列聖之鴻休所有推恩事宜條列于後

一宗室降爲庶人者各賜米十石絹十疋其  
子女各米五石布五疋年及婚配者所司  
具名以聞照例選婚量助嫁娶之資

一軍民之家有年七十以上者許一丁侍養  
免其雜泛差役八十以上者仍給與絹一  
疋綿一斤米一石肉十斤九十以上者倍  
之其男子八十以上有爲鄉里所敬服者

加與冠帶以榮其身

一文職官員五品以上以禮致仕在家者各  
進階一級其二品以上大臣年及八十者  
有司備綵幣羊酒問勞九十以上者具實  
奏來遣使存問

一文武官員署職試職者俱與實授

一兩京文職官員七品以上者未及三年考  
滿俱與應得誥勅若父母見存先已授封  
其子官職遷轉者服色許與子同後不爲

例

一各處分守守備等官有指揮以都指揮體  
統行事者量與署職以便行事

一軍職犯罪調衛有因公事誣誤被人逼迫  
棄印在逃曠職半年以上并守衛軍人點  
不及數同僚不和原犯情頗輕者俱令回  
還原衛後不爲例

一在外文職官員有親老告回侍養者親終  
之日仍許赴部聽用



一在京各衛帶俸官有願出外衛者許自陳  
照例註與相應地方衛所管事差操

一監生有衰老不願出仕者但係聽選之數  
俱照例量受職銜吏員官帶聽選願告不  
仕者照資格授與職銜其原籍者許各赴  
司府衙門陳告類冊繳部一體給授

一各處學校廩增生員有親老無人侍養願  
告侍親者聽親終復學其累舉不第年五  
十以上有願告退閑者許與衣巾終身仍

免本身雜泛差役

一內外衙門見問囚犯除死罪并已發落外其餘犯該徒流笞杖及枷號者詔書到日悉宥其罪官吏監生生員知印承差陰陽醫生校尉行止有虧敗倫傷化例該爲民充軍等項仍照例發落照提未到者公罪住提其餘仍提問擬明白俱照前例發落奉旨勘問者奏請定奪

一兩京陰陽醫生有年六十以上不能供役

願告回家者審實放回旗校軍匠厨役人等老疾者亦許告替俱免雜泛差役其在  
外衛所老疾軍人已替役者不許重役虐  
害

一軍民之家有五世同居共爨不分異者有  
司其實奏聞照例旌表詔書到日先給羊  
酒獎勸

一孝子順孫義夫節婦有司其實奏聞照例  
旌表其已旌表年及六十者男子冠帶榮

身婦人年八十以上照例給賜絹綿米肉  
一各處僧道有父母見存無人侍養不問有  
無度牒俱令還俗養親

一各處軍民人等有因刁潑害人曾經問發  
充軍爲民遇例放回者該管官司特加省  
諭務令改過自新若仍蹈前非起滅詞訟  
誣害良善挾制官府事發枷號三箇月仍  
照例問發邊遠充軍

一各處衛所新增屯田子粒弘治十七年分

除已徵收外未徵者悉與除豁

一弘治十七年以前各處庄田子粒曾經勘  
係災傷小民拖欠者悉與除豁

一在京在外有鰥寡孤獨廢疾不能生業者  
卽便收入養濟院照例給與衣糧毋令失  
所已收養人各賜米三斗

於戲立愛惟親成一人之達孝施恩有序得萬  
國之歡心誕告多方俾咸知悉

弘治十八年八月初四日

奉

天承運

皇帝詔曰自古帝王法天立政布德明刑不可偏廢  
朕嗣位以來仰荷

上天

祖宗託付之重勵精圖治越五六年念惟世久承平  
人多玩法振起綱維剗革奸弊期與斯人登于  
至理而有司不能悉體朕心奉行過當虛懷徒  
切和氣弗臻乃自今春以來亢旱爲厲時雨愆

皇明詔敕

六  
正德五年

七十一

二四八

期風霍屢作異星迭見四川湖廣等處寇盜縱橫撫捕未定而陝西寧夏都指揮何錦等戕害守臣拒殺官兵屠戮居人謀立安化王寘鐸爲主出給印信票帖招誘諸路索要軍馬地圖各鎮官員連日奏報具有實跡爰下皇親廷臣會議僉謂寘鐸悖逆

天道得罪

祖宗朕不敢赦祇告

太廟革其封爵削其屬籍命將出師正名討罪誅勦

首惡分釋脇從撫定軍民安靖邊境尤念兵戎  
事重供億甚勞加以逋負相仍科徵未息在在  
皆然方欲省刑薄斂任賢使能培養元氣掃除  
災孽以保我國家億萬年之祚所有寬恤事宜  
條列于後

一正德五年四月二十六日昧爽以前官吏  
軍民人等有犯除子孫謀殺祖父母父母  
妻妾殺夫奴婢殺主毒藥殺人蠱毒魘魅  
強盜人命失機十惡至死者不宥外其餘



已發覺未發覺已結正未結正罪無大小  
咸赦除之敢有以赦前事相告言者以其  
罪罪之

一各處屯田等項地土見今差官清理未完  
者悉皆停止原差官員俱各取回

一各處軍衛有司錢糧馬疋布絹鹽課料物  
等項歷年拖欠應該追徵帶徵者悉皆停  
免待豐收年歲每季帶徵一分文武官吏  
倉攢人等除侵盜外查出汔爛虧折監追

賠補者並皆饒免

一各處王府郡王將軍中尉犯罪革祿除毆  
殺人命敗倫傷化外其餘全革者准給一  
半三分一二者照舊全給儀賓除犯贓罪  
人命不宥外其餘充軍者放回爲民者給  
與冠帶閑住

一軍職子孫襲替仍舊例十年以裏人文到  
部者俱准與襲替以外不准

一文武官有犯充軍除贓罪失機不宥外其

餘悉皆放回原籍爲民軍民人等充軍哨  
瞭除盜賊人命撐駕大船興販私鹽包攬  
錢糧正犯并投獻地土撥置王府偽造印  
信兇器傷人指稱打點嚇騙財物捏詞越  
奏誣害良善代寫詞狀不宥外其餘悉皆  
放免

一寧夏反逆事情除何錦周昂丁廣首惡不  
宥外其悔罪効順者與免本罪不能自相  
擒斬者量爲陞賞擒斬首惡者不次陞用

一陝西湖廣四川江西兩廣等處連年災傷  
人民艱窘各該有司加意賑卹流民復業  
者免其賦役三年其嘯聚山澤流劫鄉村  
者仍照節次旨意出榜曉諭有能悔過自  
新悉與免罪自相擒斬者量爲陞賞擒斬  
首惡者不次陞用

一文武職官罰納米石除已納外其上納未  
完并未納者悉與饒免因事住俸罰俸者  
照舊支給

一各項充軍人犯病故不係永遠充軍者家  
口並行放免

一各處逃軍逃匠逃校逃囚人等自詔書到  
日爲始限三箇月以裏許於所在官司首  
告與免本罪軍還原伍匠仍當匠民放寧  
家

一各邊軍職今後有犯失誤事情除被賊虜  
五人以下降一級十人以下降二級甚者  
充軍三人以下量加罰治其餘見罰俸者

許其照舊支俸待事等之日來說提問者  
免其記罪

一差去各處採買物件及緝訪事情等項內  
外官員旗校人等詔書到日即便回京

一各處巡按御史并布按二司遷官去任者  
各許離任今後新任官員初到任凡事勘  
合卽當就完有先年前官舊遺下未完勘  
合令接管官員逐年帶完

一各邊官糴糧米量添價銀本處軍民互相

皇明詔赦

糴買者亦從其便

一各處商人先年報中糧草已納在官未給  
鹽銀者照數給與見監未結者悉皆釋免  
並免追賠

一武舉官舍人等先年分撥寧夏延綏甘肅  
三邊聽調殺賊者各回原衛

一今後內外問刑衙門問理囚犯悉依大明  
律科斷發落其有律輕情重舊例該枷號  
決打者仍從其舊

一兩京法司死罪重囚中間慮有冤抑各具

招由聞奏定奪

於戲用兵者如不得已用刑者必求其生方興  
問罪之師大布同仁之政播告中外咸使聞知

正德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奉

天承運

皇帝詔曰朕自冲年以來嗣守

祖宗大位惟敬

天勤民睦族用賢是祈是念期于至治邇者寘鐸窺伺神器與寧夏叛賊何錦等謀逆殺害鎮巡重臣荼毒兵民僞置官屬招誘各路軍馬反形已著朕祇告

太廟命官致討罪人旣得已下廷臣鞠問得實敕天

下諸王議寘鑄罪犯其餘逆黨明正典刑及逆賊劉瑾負朕委任矯托命令捏寫旨意專權賣法

累朝成憲變亂始盡官吏軍民並受其害利入私門歸怨公府激變地方又包藏禍心私蓄兵器偽造寶印懷刃入朝謀爲不軌待時爲變亦下廷臣鞠實以正典刑數月之間二變交作兩功並成實賴

天地眷佑之恩

祖宗庇覆之德邦家底定中外咸和但念四海蒼生  
皆吾赤子或徵科苛急或刑罰刻深非徒變亂  
之愆抑有奉行之過歲年屢易姦弊滋多揆厥  
所由皆非朕意已令所司查革改正載申恩典  
以慰羣情通將前後事情復告于

廟然後行事所有寬卹條件開列于後

一正德五年九月十八日昧爽以前官吏軍  
民人等有犯除謀反叛逆子孫謀殺祖父  
母父母妻妾殺夫奴婢殺主採生折割殺

一家非死罪三人盡毒魘魅毒藥謀故鬪  
毆殺人并十惡至死者及強盜人命失機  
不赦外其餘已發覺未發覺已結正未結  
正罪無大小咸赦除之敢有以赦前事相  
告言者以其罪罪之

一祖宗成法自有定制近因劉瑾專權納賄  
挾私恣意紛更變亂非止一端已令各該  
衙門查革改正其有未盡者通行查改務  
復舊規

一自弘治十八年五月十八日以後至正德五年九月十八日以前軍官總小旗將軍力士校尉舍餘民人等項有爲事發遣各處充軍爲民立功瞭哨除失機謀逆黨類強竊盜人命外其餘悉還職役文職官員發遣充軍者除贓罪外其餘悉皆放回原籍爲民爲民者冠帶閑住冠帶閑住者與致仕其與劉瑾事情相干已有旨發落并提問未結者俱不在此例

一文武官吏監生生員知印承差將軍力士  
旗校軍民人等自弘治十八年五月十八  
日以後至正德五年九月十八日以前有  
爲事問發立功瞭哨運磚運炭運石運灰  
納米枷號罰馬做工擺站煎鹽炒鐵充儀  
從軍伴膳夫等項悉皆放免其軍職舊例  
該帶俸革職文職官吏人等舊例該爲民  
革役者各照依擬發落見被提問該立功  
等項者仍候歸結一體免罪發落

一軍職子孫襲替新例五年以上人文不到部及考文理不通者不准以後俱照舊例十年爲限并免考收選

一內外軍職自弘治十八年五月十八日以後至正德五年九月十八日以前除問刑衙門照依舊例問罪降調外有因新例降級調衛者兵部查奏定奪

一各邊屯田地土近因新例差官查理所至騷擾人心嗟怨已有旨停止續行巡撫等

官分撥者悉令照舊耕種其文冊已未繳部者盡行燒燬

一四川寶寧夔州湖廣荆襄漢沔陝西漢中等府地方近年因被流賊劫掠動調兵糧自正德四年以前拖欠稅糧除已徵在官及奏留彼處軍餉支用外其餘小民拖欠不拘起運存留及各項物料不必帶徵盡行蠲免

一内外文職近因劉瑾挾私廢黜數多自正



德二年正月以後至正德五年九月十八日以前有因勘事勘地等項差錯遲誤及公差給假丁憂養病違限致仕爲民者各復原職吏部查訪年力未衰才識可用不係犯賊罪者酌量起用其以訪察爲名及不時考察黜退者吏部會同都察院從公查訪仍將歷年巡撫巡按官考語叅對果有虧枉奏請復其原職不許一槩濫用

一各處商人報中糧草近因新例不給價銀

及追賠原價已令該部給價免追詔書到日俱照舊例報中上納照數給價原欠者陸續補給官糴糧米盡行停止

一河南山東解納京邊一應錢糧價銀不敷各於本布政司借過寄庫修河香錢銀兩未還官者悉與蠲免

一福建等處歲辦銀課近年以來礦脉微細累民賠納所在官司曾經查勘具奏者免其開辦仍將礦穴封閉以絕弊端

一各處軍衛有司虧欠倒失馬駒牛驢例該  
追徵銀兩并京營各邊官軍倒死騎操馬  
疋例應買補徵收租銀及備用馬疋草場  
租銀拖欠之數自正德二年以前除已徵  
在官外未徵之數悉與蠲免

一各衙門住坐軍民人匠有因事故在逃并  
輪班人匠失誤班次者限三箇月以裏許  
赴所在官司首告免其問罪照舊應役其  
該罰班者俱免罰班

一各處兌糧養馬地土內有水棚沙壓等項  
負累人戶包養累經具奏者令巡按御史  
查勘明白具奏除豁

一在京并各邊輪班操備官軍有因地方災  
傷上班來遲例該罰班補操者俱免罰補  
一各處清理起解逃故等項軍士有違批限  
一年之上軍發邊衛解人發附近衛所克  
軍者俱與寬免軍還原衛解人寧家當差  
其有違限在逃未結者一體寬免

一應天并直隸蘇松浙江杭嘉湖府近遭水  
患民不聊生該年一應錢糧各該巡撫巡  
按官從公查勘重加蠲免以蘇民困

一通州直抵儀真及直隸蘇松浙江杭嘉湖  
等府沿河軍衛有司蘆葦菱草夫價及開  
壩泉溜淺等夫辦納椿草等項價銀及曠  
役等項銀兩自正德三年十二月以前軍  
民拖欠未徵未完者該管官司勘實蠲免  
一各處拖欠稅糧馬草秋青草屯種子粒農

桑絲絹布疋門攤商稅戶口食鹽錢鈔供  
應等項物料自正德二年十二月以前除  
已徵在官外其拖欠未徵及帶徵之數盡  
行蠲免有起解中途被水火盜賊當赴所  
在官司告有明文到部者查勘是實量與  
除豁

一近來犯罪不係叛逆抄沒房產者俱給還  
原主住種其已經變賣銀兩入官者所在  
官司給價取贖

一在京在外緝獲強盜妖言奸細等項事情各該問刑衙門務要從公研審的確果有冤枉卽與辦理

一內外問刑衙門有監追侵盜及一應還官錢糧年久家產盡絕及正犯身死家貧無追者具奏定奪

一文武職官有閑住爲民充軍非犯贓罪律例不該追奪誥敕而追奪在官者悉皆給與其致仕閑住等項曾經奏准未曾關給

者亦准關給

一各處歲貢生員赴部違限例該歷考送問者暫免今次其三年以上者查無違碍亦與收考

一各處逃軍逃校逃厨人等詔書到日限三箇月以裏許赴所在官司首告悉免本罪各還原役

一兩淮兩浙長蘆四川各鹽運等司近年查追拖欠遠年鹽課將灶丁逼迫逃竄或有



淹禁致死者除已經開中有引照舊煎辦  
給商及存積在官聽候中賣外其餘自正  
德四年以前未經開中額數拖欠或存積  
年久風雨消折等項巡鹽御史勘實一體  
蠲免遇有納剩餘鹽或小民自行煎辦鹽  
斤不多者仍照例許令本處貿易不在與  
販私鹽之例

一各處盜賊多因饑寒困苦流離失業脇從  
逼迫嘯聚爲非詔書到日各該官司再行

出榜曉諭許其自首免罪軍還原伍民還  
原籍各存恤一年免其差徭其有能擒捕  
首惡并黨類首官者照例陞賞仍量給犯  
人財產

嗚呼天地以好生爲德人君以法

祖爲心方當澹正之時載布寬仁之澤播告中外咸  
使聞知

正德五年九月十八日

奉

天承運

皇帝詔曰朕恭承

天命統治萬民夙夜孜孜恪遵

祖訓惟以敬

天勤民爲首務期于民物阜康天休滋至顧以宴安

易溺舉措有乖未合

天心致生災變五行愆度千里蜚蝗隕霜雨雹之非  
時地震天鳴之迭見水旱相繼饑饉荐臻人民

困窮盜賊充斥兵馬之調發騷動遠近芻粟之  
轉輸役及婦女疲羸餓殍填委溝壑戰鬪死亡  
身膏草野勤勞或未盡甄賞義烈或未盡表揚  
邑井蕭條室廬楚蕩流者無所寄命歸者無所  
安居加之姦吏舞文貪官黷貨優恤之旨每下  
而廢格不行蠲免之命屢頒而催科如故朕處  
深宮之中念慮有所未周見聞有所未及以致  
民隱不能上達恩澤不得下流官民乖隔道路  
怨咨禍變可虞

上天示警乃於正德九年正月十六日復有乾清宮  
之災

累朝經營一旦煨燼望之感額言之痛心  
九廟震驚

兩宮憂切凡我臣民罔不疑懼咎徵所自實在朕躬  
已齋心虔禱于

天地

宗廟

社稷

皇明詔赦六八 正德九年

八十八

二百二十四

山川跼蹐敬畏惟圖自新復喻令羣臣同加修省  
極陳時政冀以消弭禍端仰答

天譴尤念天之視聽皆自我民民心獲安

天意乃順特稽舊典用布新恩惠此下民固我邦本  
將以延

宗社萬萬年無疆之休所有寬恤事宜條列于後

一自正德九年正月二十八日昧爽以前官  
吏軍民人等有犯除謀反叛逆子孫謀殺  
祖父母父母妻妾殺夫奴婢殺主採生折

割殺一家非死罪三人謀殺故殺蠱毒厲  
魅毒藥殺人強盜妖言黨惡人命失機并  
事干邊方夷情及十惡至死者不赦外其  
餘已發覺未發覺已結正未結正罪無大  
小咸赦除之敢有以赦前事相告言者以  
其罪罪之

一文武官吏監生生員知印承差軍民人等  
自正德五年九月十八日以後有爲事發  
遣充軍者除黨逆妖言強竊盜失機左道

亂政打死人命搶奪喇唬撥置投充害人  
持刃傷人侵盜係官錢糧妄拿平人爲盜  
因而致死爲從指稱打點誑騙財物包攬  
錢糧投獻地土僞造印信及事干邊情不  
宥外其餘并口外爲民初犯者悉放回原  
衛原籍寧家隨住中間例該調衛等項者  
仍照例施行

一文武官吏監生生員知印承差將軍力士  
勇士旗校軍民匠作舍餘人等自正德五



年九月十八日以後至正德九年正月二十八日以前有爲事問發立功瞭哨運磚運炭運石運灰納米納料枷號拘役追罰馬牛做工擺站煎鹽炒鐵發充儀從軍伴膳夫等項悉皆放免各還職役復業寧家隨住其例該帶俸調衛革役爲民者各照原擬發落見被提問該立功等項者俱候歸結一體免罪仍照例發落

一武職總小旗自正德五年九月十八日以

後有爲事降級調衛者除黨惡及撥置親王奉特旨降調敗倫傷化事關軍機者不宥外其餘悉以原職并降定職役回還原衛帶俸差操係近侍衙門者改調在京別衛

一正德七年十二月以前各處拖欠未徵及虛文倒解夏稅秋糧馬草屯田子粒農桑絲絹商稅課程戶口食鹽歲辦物料等項巡撫巡按委官保勘是實明白具奏盡行

蠲免其災傷被盜地方已節有詔旨蠲免  
多被貪官污吏通同權長大戶攬頭人等  
埋改案卷不與除豁或將已徵已解捏作  
未徵未解侵欺分用小民不沾實惠撫按  
官俱要查勘追理准作原納人戶以後年  
分該徵之數官司勘理不實雖無贓私亦  
要起送吏部降級敘用

一各處逃亡人戶遺下田地沙壓瘠薄無人  
承佃負累里甲包賠糧草正德八年十二

月以前拖欠未完者巡撫巡按衙門委官保勘是實悉與除豁保勘不實聽撫按官

### 問罪黜革

一各處逃移復業人戶有司加意存恤不許里書人等逼取拖欠錢糧及私債等項反致逃移仍免本戶該納稅糧一年雜泛差徭三年極貧下戶人量給牛具種子

一各處鹽運提舉等司查追遠年拖欠鹽課將竈丁逼迫逃竄或有淹禁致死者除已

經開中有引照舊煎辦給商及存積在官聽候中賣外其餘未經開中額數拖欠或存積年久風雨消折等項巡鹽御史及鹽法官查勘明白奏請蠲免遇有納剩餘鹽或小民自行煎辦鹽斤不多者仍照舊例許令貿易生理不在與販私鹽之例

一各王府親王郡王將軍中尉犯罪革祿除毆殺人命敗倫傷化外其餘全革者准給一半三分之一二者照舊全支儀賓有因成

婚年遠不曾赴京謝恩叅奏者悉皆宥免  
一各處王府有應得齊郎厨校等項例該各  
州縣僉補及已經僉補在役情願應當者  
聽從其便其有不願應役及新僉補者許  
赴本布政司陳告查照直堂皂隸事例每  
名追銀十兩交與該府教授收領顧人代  
役不許一槩拘禁重爲民害

一近年各處盜起有貞烈女婦被賊殘害志  
節不屈行跡顯著者巡撫巡按官查勘是

實明白具奏俱與旌未門關

一各處用兵地方軍民職官有歿于戰陣未蒙優恤者巡撫巡按及紀功官查勘明白奏請定奪軍民死於鋒鏑無人收埋者所在官司俱與掩埋毋致暴露

一各處衛所軍人自正德九年正月二十八日以前逃故者許原逃正身或戶下入不以詔書到日爲始限三箇月以裏赴官自首改編附近衛所充軍仍行原衛開豁其

過限不首者清出照舊解發原衛補伍其  
逃校逃厨逃囚人等亦限三箇月以裏首  
告免罪各還原役民發寧家

一各處孳收寄養馬疋先被流賊搶劫曾經  
告官勘實執有明文并提督撫按等官兌  
與征勦官軍騎去不曾給還者除已買補  
外其未買補之數巡撫及太僕寺分管官  
勘實悉與蠲免不許捏故濫報事發重治  
一正德八年以前京邊上班官軍先因流賊



生發防守地方失誤班次應該送問罰班  
補操者盡皆宥免今後再誤重治不饒

一南北直隸山東河南等處軍民人等先被  
流賊脇虜已經撫散各該地方務要加意  
存恤不許羅織舊事以致驚疑不安違者  
重治不饒

一江西四川等處地方盜賊首惡雖已擒斬  
餘黨尚未盡平詔書到日總制提督等官  
出榜曉諭果能改悔投順誠心向化者俱

免木罪仍各照籍貫發還本土責令該管里甲戶長拘管生理不許聚居一處生事爲非仍令所在官司一體加意存恤共有名雖聽撫陰實爲盜者上緊督兵勦捕不許姑息蒙蔽重貽後患

一在外問刑衙門問擬囚犯除真犯死罪外徒罪但有力者止許納米穀贖罪收入預備倉以備賑濟不許折收銀兩希圖侵尅違者聽巡撫巡按官訪察糾舉坐以贓罪

杖罪以下一體發落

一原問真犯死罪免死充軍逃回不首例該  
仍依原問死罪處決囚犯并原問雜犯死  
罪以下充軍逃回例該枷號改發極邊衛  
分者免其處死枷號改調仍各發原充軍  
衛分着役其編發口外爲民逃回者免其  
問罪仍發口外爲民

一強盜人命等項死罪重囚曾經法司及巡  
撫巡按等官開奏情可矜疑并人命辜限

外身死未得寬免者詔書到日覆審是實  
俱免死發邊衛永遠充軍其經五年之上  
累次執訴冤枉者所司審勘果有冤枉卽  
與辯理若干證人逃躲事難決斷與人命  
無屍可檢強盜賊仗不明及年久無賊人  
死無證者原問衙門備開矜疑原由具奏  
定奪

一在京在外緝獲強盜妖言奸細等項各該  
問刑衙門務要從公推審的確果有冤枉

卽與辯理

一內外問刑衙門有因正犯在逃監禁家屬日久無獲候挨拿

一近年京城內外土木工程數多除緊急工程應修葺者照舊修葺外其餘一應不係緊急工程悉皆停免有會計物料等項俱送該衙門收貯不許

一先該工部具奏差官二員清理各處逃故人匠拖欠段疋卽今地方兵荒俱暫取回

逃故人匠拖欠段疋仍行布按二司及府  
州掌印官員督造清理補解其輪班住坐  
人匠有因貧難逃回及失班損失勘合者  
除假捏班次外俱限三箇月以裏首官與  
免本罪并免罰班

一各處近年坐派各色物料數多困累地方  
今後務要斟酌節省其已坐派者除年例  
額辦軍需外但係不急工程每年派出物  
料若已徵在官者照數起解未徵及小民

拖欠者俱各停免各該巡按御史仍要着實查究明白以沾實惠

一各處兵荒相仍軍民困苦今後非奉明文一夫不許擅起一錢不許擅科巡按御史按察司嚴加察訪但有違者即便拿問情重者指實具奏從重治罪

一内外文武官員住俸戴罪者悉皆宥免照舊關支管事

於戲天惟顯思仁愛實存於譴告民亦勞止子

惠必先於困窮惟德政之交修庶天人之協應  
播告中外咸使聞知

正德九年正月二十八日



奉

天承運

皇帝詔曰朕恪守

慎終之禮將崇

升祔之儀瞻廷議之僉同儼

天心之鑒格爰循舊典上薦

徽稱仰惟

皇祖妣大行慈聖康壽太皇太后

淑德至仁本乎天性配我

皇明詔赦

皇祖考憲宗純皇帝

母儀天下餘二十年

內言不出於宮闈

美化自行於中外我

皇考克承

慈訓既增

嗣服之光予一人獲守

丕圖亦賴

詒謀之善顧

未報奄

養之終違况當摧割之中舉是追崇之典自非  
鴻名之稱實曷揚盛美於將來已於三月初三  
日祇告

天地

宗廟

社稷恭上

尊謚曰

貞莊懿恭靖仁慈欽天輔聖純皇后嗚呼

列紹敍六二

正德十三年

九十九

一、二五

德難名罔極終天之念

徽音不已尚垂來裔之休布告萬方俾咸知悉

正德十三年三月初七日